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對本通函的任何地方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授權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其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本公司定於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二零一三年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7至10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均須儘快根據授權委託書所印備的指示填妥及交回授權委託書，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的24小時交回。填妥及交回授權委託書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二零一三年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2013年11月11日

---

## 目 錄

---

|                | 頁次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 2  |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 7  |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的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的董事  |
| 「臨時股東大會」 | 指 | 本公司定於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二零一三年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通告載於本通函內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
| 「股東」     | 指 | 股份的持有人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A股)和外資股(H股)   |



# 廣州白雲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李楚源先生(董事長)

程寧女士

吳長海先生

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荔灣區

沙面北街45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2座

20樓2005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錦湘先生

李善民先生

張永華先生

黃龍德先生

邱鴻鐘先生

敬啟者：

##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並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有關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等決議案之資料。

## 2.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 修改的範圍

本公司建議對公司章程第五十三條進行修改，細節如下：

### 第五十三條

原第五十三條如下：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公司利益，違反規定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對本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負有誠信義務。控股股東應嚴格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利，控股股東不得利用關聯交易、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資金佔用、借款擔保等方式損害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損害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利益。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義務維護公司資金不被控股股東佔用。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協助、縱容控股股東及其附屬企業侵佔公司資產時，公司董事會應視情節輕重對直接責任人給予處分和對負有嚴重責任的董事予以罷免。發生公司控股股東以包括但不限於佔用公司資金的方式侵佔公司資產的情況，公司董事會應立即以公司的名義向人民法院申請對控股股東所侵佔的公司資產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進行司法凍結。凡控股股東不能對所侵佔公司資產恢復原狀或現金清償的，公司有權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章的規定及程序，通過變現控股股東所持公司股份償還所侵佔公司資產。

---

## 董事會函件

---

建議修改後的第五十三條如下：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公司利益，違反規定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對本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負有誠信義務。控股股東應嚴格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利，控股股東不得利用關聯交易、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資金佔用、借款擔保等方式損害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損害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利益，不得對股東大會人事選舉決議和董事會人事聘任決議履行任何批准手續，不得越過股東大會和董事會任免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干預公司生產經營決策，不得干預公司的財務會計活動，不得向公司下達任何經營計劃或指令，不得從事與公司相同或相近的業務，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影響公司經營管理的獨立性或損害公司的合法權益。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義務維護公司資金不被控股股東佔用。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協助、縱容控股股東及其附屬企業侵佔公司資產時，公司董事會應視情節輕重對直接責任人給予處分和對負有嚴重責任的董事予以罷免。發生公司控股股東以包括但不限於佔用公司資金的方式侵佔公司資產的情況，公司董事會應立即以公司的名義向人民法院申請對控股股東所侵佔的公司資產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進行司法凍結。凡控股股東不能對所侵佔公司資產恢復原狀或現金清償的，公司有權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章的規定及程序，通過變現控股股東所持公司股份償還所侵佔公司資產。

### 3. 先決條件及建議修改的原因

以上建議修改公司章程要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的批准方可生效。

根據2012年11月25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關於印發《關於進一步提高轄區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指導意見》的通知(廣東證監[2012]206號)”的要求，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的治理水平，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修改，並因此建議對公司章程第五十三條加入“不得對股東大會人事選舉決議和董事會人事聘任決議履行任何批准手續，不得越過股東大會和董事會任免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干預公司生產經營決策，不得干預公司的財務會計活動，不得向公司下達任何經營計劃或指令，不得從事與公司相同或相近的業務，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影響公司經營管理的獨立性或損害公司的合法權益”的條文。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4.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定於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2013年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7至10頁。此外，授權委托書也隨本通函附上。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均須儘快根據授權委托書所印備的指示填妥及交回授權委托書，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的24小時交回至本公司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的辦公地址。填妥及交回授權委托書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所有決議案將以股數表決方式通過。

## 5.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對公司章程之修改建議及其他在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所載的決議案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全部決議案。

此 致

代表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楚源  
董事長  
謹啟

2013年11月11日





#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關於召開2013年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重要內容提示

- 2013年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召開時間：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
- 臨時股東大會股權登記日：2013年11月29日(星期五)
- 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地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會議室
- 臨時股東大會方式：現場投票

### 一、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基本情況

- (一) 本公司第五屆第二十八次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 (二) 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會。
- (三) 臨時股東大會時間：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
- (四)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方式：現場投票。
- (五) 臨時股東現場會議舉行地點：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

### 二、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事項

- (一) 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議案：
  - 1、 關於調整本公司2013年度財務預算方案的議案。
  - 2、 關於本公司與廣州醫葯有限公司、廣州白雲山和記黃埔中藥有限公司簽訂《購銷關聯交易協議》的議案。

---

## 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

---

- 3、 關於派發特別股息的議案。
- 4、 關於修改《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款的議案。
- 5、 關於修改《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款的議案。

(二) 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議案：

關於修改《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關條款的議案。

上述議案已獲得2013年8月30日召開的第五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會議、2013年10月30日召開的第五屆第二十八次董事會會議和第五屆第十九次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

### 三、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對象

- (一) 截至2013年11月29日(星期五)交易結束後登記在冊的本公司境內外股東(包括在2013年11月29日或之前已遞交經核實股東過戶申請文件的境外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由2013年11月30日(星期六)起至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H股股東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所有H股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3年11月2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或之前送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二)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代理委託書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委託書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于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辦公地址方為有效。
- (三) 股東如擬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將回執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於2013年12月9日(星期一)前以專人送遞、郵遞或傳真方式,將回執交回本公司秘書處。

---

## 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

---

(四) 本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五) 本公司的律師。

### 四、臨時股東大會登記辦法

(一)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個人股東持本人身份證、股東賬戶卡；委託代理人持授權委託書、委託人及代理人身份證，委託人股東賬戶卡辦理登記手續。社會法人股東持營業執照影印本、其法人代表授權委託書，股東賬戶卡、出席人身份證辦理登記手續。異地股東可用郵件或傳真方式登記。

(二) 登記時間及地點

登記時間：2013年12月9日(星期一)上午9:00 – 11:30 及下午2:30 – 4:30

登記地點：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45號二樓本公司秘書處

### 五、其他事項

(一) 聯繫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二樓

郵政編碼：510130

聯繫人：龐健輝、黃雪貞

聯繫電話：8620-8121 8117 / 8121 8119

傳真：8620-8121 6408

公司郵箱：sec@gpc.com.cn / pangjh@gpc.com.cn

(二)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  
有限責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地址：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公司地址：

(三)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為期半天，與會股東交通費、食宿等費用自理。

---

## 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

---

(四) 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記者須在股東登記時間事先進行登記。

### 六、備查文件

(一) 本公司第五屆第二十六次、第二十八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及公告。

(二) 本公司第五屆第十九次監事會會議決議及公告。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3年11月6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程寧女士與吳長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張永華先生、黃龍德先生與邱鴻鐘先生。